

10级大风突袭龙口海域

港内船舶险些碰撞,暂无灾情报告

本报烟台7月8日讯(记者张琪 通讯员郝光亮) 8日凌晨,龙口海域遭到10级大风的突然袭击,19条抛锚船全部走锚漂移,一艘187米长轮船险些与其他轮船发生碰撞。龙口民政部门目前尚未收到各个乡镇的灾情报告。

8日下午,记者连线烟台海事局船舶交通管理中心值班员小张,当时他正在中心值班。小

张说,8日凌晨2点30分,龙口港区水域遭遇短时雷雨大风天气,超过气象部门的预计风力。当时海面最高风速为偏西风25米/秒,已达10级,龙口锚地19条抛锚船全部走锚漂移,情况万分危急。烟台海事局船舶交通管理中心通过雷达扫描及时发现船舶走锚漂移,立即启动了应急预案,迅速通过甚高频电话发布大风航警信息,要求所有船舶立马

防范,并推迟了所有进出港船舶计划,以保证港口作业安全。同时,对所有锚泊船加强监控,标注警戒锚圈,逐一通知其已走锚,要求马上采取应急措施。

2点50分,在龙口1号锚地抛锚的“GREAT”轮,走锚漂移速度每分钟40多米,与下风处约500米远的“滨海264”轮有随时碰撞的危险。值班员通知“滨海264”轮紧急备车火速起锚避险。

12分钟后,“滨海264”轮起锚离开,此时187米长,25米宽的“GREAT”轮距“滨海264”轮原抛锚处仅有几十米,从而成功避免了一起船舶走锚碰撞事故。随后值班员通过高频电话与“GREAT”轮取得了联系,并通知该船重新选择锚位抛锚。至3点半左右,海面风力减小至4-5级,烟台辖区突风期间未发生任何船舶事故。

小张告诉记者,这次大风仅

在龙口港出现,起风时他监测到烟台港和长山蓬莱一线风力仅为5-6级。

龙口市气象局工作人员介绍,这种风称作雷雨时阵风,来得比较突然。气象局一位姓姓的副局长称海上风力较大,而黄城的风力则相对较小。龙口市民政局福利科张姓工作人员介绍,到下午5点尚未接到各乡镇的灾情报告。

私家车被泼氯丁胶“毁容”

保险公司以属民事纠纷为由拒赔

本报烟台7月8日讯(记者赵金阳)8日早晨,家住烟台海滨小区的陈女士发现晚上停在楼下的爱车被人泼上了氯丁胶。民警说是不是属于人为故意破坏还需要进一步勘察。而平安保险公司理赔人员查看现场后,认为这属于民事纠纷,不属于理赔范围。

8日早晨7点08分,家住烟台莱山区海滨小区的陈女士看到自己爱车的车前窗及发动机盖上有大量异物,仔细一看是氯丁胶,于是拨打了110。莱山区望海派出所民警赶到现场仔细查看后,发现陈女士楼下没有安装监控器,是不是属于人为故意



被泼上的氯丁胶很难清除。 本报记者 赵金阳 摄

破坏还需要进一步勘察。随后陈女士拨打了平安保险公司的电话,一位姓张的工作人员赶到现场查看后,表示

这属于民事纠纷,不属于车损险理赔范围。

记者致电平安保险公司询问情况,一位王姓经理告诉记者,“陈女士的私家车被泼上氯丁胶是民事纠纷导致的,不属于保险公司的保险责任,保险责任首先要发生碰撞,泼上氯丁胶则不属于碰撞”。

针对这种情况,记者咨询了平和律师事务所刘玉尊律师,刘律师告诉记者,如果双方签订的车辆保险合同上声明“车辆必须发生碰撞才属于保险责任”,保险公司可以拒赔,如果合同上没有的话,保险公司需要理赔。